

青春紀

EVERY GIRL

IS PHOENIX

半夏作品

我就像一只丑小鸭，在众目睽睽下尴尬地不知所措
简左来到我身边，绅士地挽起我的手，引领我向前走

凡凡你需要做的，就是紧紧跟着我
会场的音乐缓缓流过心底，它们像是细小而温暖的血液，给我勇气
我会勇往直前，不抱怨，不难过，不害怕
我是强大无敌的蓝凡凡

EVERY GIRL

IS PHOENIX

长篇小说文库
文学馆

每个女孩都是凤凰



中国工人出版社

青春紀
YOUNG & JOY

每个女孩都是凤凰

半夏作品



①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每个女孩都是凤凰 / 半夏著.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09.4

ISBN 978-7-5008-4409-9

I. 每… II. 半…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50965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 100120

电 话: (010) 62350006 (总编室)

(010) 82075934 (编辑室)

发行热线: (010) 62045450 62005042 (传真)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110 千字

印 张: 11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我趴在书店的收银桌前,看着手里的冰淇淋慢慢融化。我曾幻想过做和甜有关的任何职业,这是埋在我心底的梦想,即使只是包装糖果的打工妹,或者贩卖糖果、冰淇淋和蛋糕的小贩。可是在我这些梦想刚刚萌芽的时候,就被我伟大的妈妈扼杀掉了,她不允许我碰任何甜食。一个小孩的童年没有甜,是何等的悲哀。但这一切也不能怪我妈,这与她的职业有关系,她是一名牙医。

牙医接触的病患当然都是和牙齿有关,她每天的工作就是为病人处理各种口腔问题。你们或许又会认为不让我碰甜食只是她的职业病,但她对于我的过分严苛更多的是由于她残缺的爱情。

她在我的眼里永远都是那么漂亮,清澈明亮的大眼睛,直挺的鼻翼,瓜子脸,樱桃小嘴和浓密的黑色长发,再加修长的身材,简直是无可挑剔。但是她很少笑,偶尔一笑也绝对是笑不露齿。

蓝芃芃!响亮的叫声把我拉回现实中。

没错,你听到的这是我的名字,我叫蓝芃芃,出生的时候妈妈找了一个有名的黄大仙帮我算命,大仙说我命中缺木,芃芃形容草木茂盛,一生都将衣食无忧。我上学的时候没少被这个生僻字害过,害得我要一次次解释,读朋,朋友的朋。我很好奇为什么妈妈不直接取个森啊树啊林啊木的。但是小追这个丫头,她第一次瞄见我学生证时,就正确地叫出,蓝芃芃!

安小追,和我一起读导演系,同窗三年的大学好友兼死党,连暑假打工我们也要紧紧黏在一起。我抬起头,顶着爆炸头的小追已经把我手里的冰淇淋夺在手里,喜滋滋地一口口舔着冰淇淋,满嘴巴都是融化的冰淇淋,让



人看了直流口水。

咦，你把牙套摘掉啦？她盯着我看。

是。我看着她手里的冰淇淋。

漂亮很多，牙齿更漂亮，阿姨这么做也是让你拥有一口漂亮的牙齿，只可惜，恋爱一片空白。

是啊是啊。她最喜欢拿没恋爱这件事情取笑我。

你真的不吃？她拿冰淇淋在我眼前晃啊晃。

不要！为了不让养育了22年的妈妈伤心，我断然拒绝。

哇，真是人间美味！小追将食指最后一口冰淇淋塞进嘴里，发出卡兹卡兹的声音。

是吗？我装做无所谓。

简直就是上天赐给我的礼物，巧克力、脆皮和冰淇淋完全地融合在了一起，它们创造出无与伦比的丰富层次，哇！小追故意靠近我耳边，嘴巴里还有香甜的气息，伴着卡兹卡兹的声音一阵阵地传过来。

我硬生生地咽了一下口水。

爱你茈茈！

她居然用沾满冰淇淋的嘴巴狠狠地亲了我一口，我有种想逃走的冲动。

请问……

我和小追同时抬起头来，轮廓清晰的一张英俊的脸庞，单眼皮，鼻子挺挺的，嘴唇薄薄，头发略长，他穿着白色衬衫，领带微微地倾斜，有种王子的气质。

请问……他笑着指了指我的脸颊。

他的牙齿很白。可能是因为我妈妈的影响，我总是会不由自主地看一个人的牙齿。他笑起来更加帅气。直到他掏出手帕，并且帮我擦去脸颊的冰淇淋，我才回过神来，红着脸礼貌地问，请问，有什么可以帮助您？

我想找书，呃，那本书，他看着我。

我尽量以真诚的眼神看着他，眼睛却还是不由自主地看他的牙齿，是我喜欢的类型，只是不知道，他爱不爱吃甜食呢？糖果？巧克力？冰淇淋？

我们是不是在哪里见过？

我当然不会冲他说，切，不要再用这种老套的方式追女生了，现在都什么时代了，这么老土！

我不说话，只是面带微笑地看着他。

抱歉，我自己再找找看！他大概觉得场面尴尬，逃也似的离开柜台，迅速地隐进高大的书架中。

看着他离开的背影，我心里还是有小小的落寞。因为我忽然也想对他说，我们是不是在哪里见过？

喂！小追的手不停在我眼前晃。

什么事？

你们是不是在哪里见过？小追也好奇。

我摇摇头，心里并不确定，被手帕擦过的脸颊还残留着淡淡的清香。

情窦初开喔！小追八卦地指着我说。

不是情窦初开，我12岁的时候就已经有暗恋的人了，只是这件事情，我没告诉死党安小追。

在我12岁那年夏天，我遇见一个男孩，同样是单眼皮，同样的白衬衫，他从人群里向我走来，带着笑容递给我一袋糖果，糖果被色彩缤纷的纸包住，像是我心底里快乐梦想的种子，我掩不住内心的雀跃，咧起嘴巴幸福地笑。他选了一颗红色的糖果，小心翼翼地将糖纸剥开递给我，这是我的舌尖第一次碰到甜，甜的味道迅速在口腔里蔓延开来，带着浓厚的水果气息。

我来不及闭上眼睛享受这一切，妈妈突然出现，一把抓过糖果将它们踩在脚下，用力地踩，沾满泥巴的糖果无力地陷在泥土里，我扯住妈妈的衣服大哭。

妈妈不断地打我的嘴巴说，把它吐出来，这些让你尝甜头的人都是坏人，你会因为他们变成丑小鸭，从此没人疼没人爱，给我吐出来！



我在妈妈的威逼之下吐出了那颗糖果，生平记忆里享受的第一颗也是最后一颗，在甜和痛的边缘度过。

单眼皮的白衣少年坐在地上把所有的糖果一颗颗地拣起来塞进口袋里，他很伤心，双肩微微地抽动着，夕阳照着他的身影，风吹起他的白色衬衫，他跑进街的转角，消失在我的视线里。很快，他又再次出现，这次他将彩色的糖果纸齐刷刷地摆在我面前说，你喜欢哪一张？

我有点不知所措。

把手伸出来！他说。

我的手不由自主地伸出来，他把五颜六色的糖纸全部放在我的手心，笑着说，当你想吃糖的时候，就看着它们，一直看一直看，就会觉得很甜，你已经吃到糖果了。

还有，你不是丑小鸭，你在我的心里，是最美丽的凤凰。

他一溜烟地又跑进转角，再没有出现。

他在我生命里出现的时间不到10分钟，我却记住了他10年。

我用10年的时间去回想他的每一句话，想念他对陌生的我的友好。

我谨遵妈妈的教诲，坚决不吃甜食，但我喜欢买大量的甜的食物，我只要看着它们，就觉得已经尝到味道。我将他说的话改成：当我很想他的时候，只要看着那些五颜六色的糖纸，一直看一直看，就会觉得他就在身边，从来没有离开过。

在我学会查字典的时候，我查的第一个词不是我的名字，而是凤凰。

我将凤凰一词背得滚瓜烂熟，却根本无法联系起丑小鸭和凤凰一词有任何的交集之处。

我很想有一天可以再次碰见那个白衣少年。

我想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我想告诉他，我叫蓝芃芃。蓝色的蓝，芃，念朋友的朋。

我叫蓝芃芃。

单眼皮男生再次出现在我面前时，手里多了一本《明星是怎样炼成的》，当红歌星易滢的自传，他果然很识货，追星也追得这么有品位，和我一样！易滢是我的偶像，从她参加电视台的歌唱比赛开始，我就全力地支持她，并且坚信她会红，当然，我相信易滢能走到今天，关键在于她努力，进取，是金子总是会发光的！

32 元，谢谢。我微笑地将书装进袋子里，接过他递过的百元钞，熟练地敲击键盘说，收您 100 元，找 68 元，谢谢光临！然后将袋子递给他，呈现 45 度鞠躬。

谢谢。他说。

不客气，请慢走！

单眼皮男生冲我笑了笑，我看着他的身影在视线里消失，竟有一些说不出的失望。

喂！小追的声音又飘了过来。

你想知道的通通没发生！她一定又想知道什么八卦的内幕，我直接打断她脑子里的胡思乱想。

没约你吗？她果然是打着八卦的旗号。

没有。

没留电话给你？

没有。

真让人失望。她悻悻地走掉。

安小追也觉得我们在哪里见过？安小追也觉得他应该约我或是留电话给我？我低头拿出我的《明星是怎样炼成的》，我很珍惜这本书，因为上面有易滢的亲笔签名，想到这里，我觉得自己比单眼皮男生要幸运很多，在大型的书店打工就有这点好处，随时可以看偶像的书，在第一时间可以听到她们的音乐，甚至有时候运气好，她们还会来书店举行小型的签唱会，我太喜欢易滢了，看着她的梦想逐渐成真，就好像自己的梦想也跟着被实现一样。



2

下班前接到妈妈的电话，她说约了好朋友出去喝茶，晚餐让我自己在在外面解决。我们母女俩有良好的默契，从不过问彼此的感情，除了她不让我吃甜食外，她其实是个很开明的妈妈。

怎么？晚上没地方去吗？小追搂住我的肩膀。

还没想好。我收拾好背包，把有易澄亲笔签名的书也放进包里。

不如我来安排啊。小追显得兴致勃勃。

好啊。反正我也懒得想也根本想不到要去哪里玩。

吃饭，然后我送你回家。小追扳着两根手指头，又看着我笑着说，好像还是太少了，不行不行，让我再想想。

喜欢热闹的安小追，从来都不会寂寞，她会顶着爆炸头在路口跳舞，全不顾周围眼光如何。小丫头特立独行，万事万物不入她眼，但是却将我当做是她手里的宝，她常说，蓝芃芃，你在我眼里就是一个耀眼的明星。

不是凤凰吗？每次我都这样反驳。

切，谁拿这种东西来作比喻。她每次都大笑而过。

好了，我想好了！小追又加上一根指头说，吃完饭陪我唱歌，然后我再送你回家。

好。

这么爽快地答应了？

那不好了。我逗她。

她根本就不吃这一套，紧紧地箍住我的手说，我约你一百次唱歌九十九次你都拒绝我，难得逮到这个机会，怎么可以让这个耀眼的明星逃走呢！

不是凤凰吗？我说。

切，谁拿这种东西来作比喻。

她每次都是这一句。

阿姨约了谁？小追点完餐之后看着我。

我没问。

你没问！小追的嗓门一下子提很高，为什么不问，阿姨约了男的女的，不行不行，我要给她打电话！小追一脸的紧张，拿出手机猛按。

我把她手机夺过来问，又打什么主意！

平时我约她，她不是在诊所就是去诊所的路上，要不就是在家里洗衣煮饭，我想约她见个面都不行！

我觉得很奇怪，就追问，你约我妈干吗！

啊，没事啊！小追开始跟我捉迷藏，还不等我再开口问，她已经递过一勺饭塞住我的嘴巴，她笑着说，吃饭吃饭！

米粒很有嚼劲，散发着自然的清香，等等，有淡淡的甜味……我看着小追问，你点的是什么饭？

蜜汁排骨……

什么，蜜汁！我噗一口把所有的饭粒都喷了出来。

不偏不巧地，我将所有的米粒都喷到路人甲的身上，我心想着完蛋了，慌忙地拿着纸巾往路人甲的身上猛擦，油渍在白色的衬衫上迅速地漫开。

对不起，对不起……我慌乱地擦，结果愈加让那些调皮的米粒得逞，它们赖着不肯下来，干脆拖着长长的油渍尾巴，得意地占着地盘。

没事没事……对方并没有动怒，从口袋里抽出一方棉质手帕跟我说，擦擦你的嘴巴。

我的嘴巴？我下意识地摸了摸嘴巴，到处都粘着米粒，我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接上手帕，对着嘴巴又一阵猛擦，然后面露尴尬地抬头，我心里有打算，不管对方怎样骂我我一定不顶嘴，一定……

世界有时候很大，我想遇见的人一直没有遇见；世界却又很小，明明刚刚见过，却又再次相逢。是，我又看到单眼皮男生，白色衬衫的油渍并没有让他失分，因为体贴让他的形象更加高大。

是你！？我们几乎同时说出这句话。

小追心定气闲地吃着面前大盘的沙拉，一边酸溜溜地说，哇，真是异口



同声啊！我今天算是见识到了！大概是看出我的尴尬，她不再揶揄我，看着单眼皮男生问，喂帅哥，你叫什么名字！

简左，简单的简，左右的左。

安小追。

蓝芃芃。

都是好名字。他称赞。

他又欠了欠身说，抱歉，我们下次再见。说完快速地走到门口已停好的车内，打开车窗再次和我们道别，因为走得太匆忙，我手里还捏着他的手帕，我把它放在鼻前，淡淡的清香味迎面扑来。

哎，芃芃，你相信缘分吗？直到车子消失，安小追才凑在我的耳边问。

你又想说什么？我把手帕放进背包里。

我觉得……

你把一大份的沙拉吃光了？我只能迅速地跳开话题。

她显然也被自己惊人的食量吓到，勾着我的手指说，刚才我觉得自己像个灯泡，于是选择不说话，做个只吃菜的牛。她故意发出哧哧声。

我为自己迅速转移她的注意力而舒了一口气。

刚才你真的很糗啊……她又开始笑我。

是谁递过一勺饭给我，居然还是蜜汁……

好了好了，我的错。她把双手放在耳朵上，吐着舌头扮可爱说，我请你唱歌啊。

相比喷饭在单眼皮男生的身上的窘况，知道他的名字更让我高兴，况且小追也不是故意的，这个好姐妹还以请唱歌这样的好事加以赔偿，我没理由拒绝啊。

我和安小追手拉手走在七月盛夏的傍晚，傍晚的天色逐渐暗下来，习习凉风微拂着脸庞，穿过熙攘的人群，自行车的车铃丁零零地从身边响过，我们的身影被无限地拖长。每遇见一个红灯，小追都会自顾地扭起来，顶着爆炸头的她吸引众多欣赏的目光。

我的目光始终追随着她，心里却想起了童年时代的白衣少年。

我多么希望,当我们有朝一日重逢,彼此介绍姓名的时候可以毫不拖泥带水,简单扼要,就像和简左那样。

量贩式的 KTV 我和小追来过几次,因为同学聚会,KTV 内供应饮料,还有免费的零食及水果。这次我们选了小间的包房,背景是淡淡的紫色,在灯光照耀下显得很梦幻。

我很少唱歌,不论是同学聚会还是和小追在一起的时候,都只是扮演好聆听者的角色。

我一直觉得,感情丰富才能唱出好的歌。易滢就是这样,所以我才会那么喜欢她。

小追一首首地唱完,席间我还要配合地不断叫好,鼓掌,一人做足观众能给的一切。

你要不要唱? 她唱累了,坐在我身边大口喝着冰镇饮料。

听你唱就很好了。我推辞。

点什么歌,我给你点。小追借着沙发爬向点唱机又问,我直接给你点了啊。

我来。我快速地跑过去,依小追的个性,一定给我直接点儿歌。

我点了易滢当初在参赛时选的歌——张惠妹的《我恨我爱你》。

之所以点这首歌,不止是因为易滢唱着她走进总决赛,更因为我的妈妈,每次听到我播放这首歌的时候都像是有所触动。这首歌我很爱唱,但只唱给妈妈听过。

面带微笑离开你怀里,我听天由命
最后一张王牌在手里,二选一的几率
不能放纵爱你,就放过自己
爱情已经过了甜蜜期,多说也是无益
爱不爱我已经没关系,一点小伤而已
你可以很放心,我不会为了留你,假装可怜兮兮



都怪我太不争气，我恨我爱你

oh~我爱你，只是因为你是你

oh~我恨你

你有我看也看不清的小聪明，你有我说也说不完的坏脾气

你有我数也数不尽的……新恋情

没关系……

我有你拿也拿不走的旧回忆，我可以一个人安静地忘记你

我恨你最后那一句，我爱你

我放下话筒，小追夸张地一脸崇拜，芃芃，我都说你是耀眼的明星了。

不是凤凰吗？

在小追还没来得及回话前，包厢的门被推开，一个熟悉的声音响起，是，是最美丽的凤凰。

3

门被推开的一刹那，外面的光晃得我们有些睁不开眼，一位身着白色衬衫，有着略长的栗色头发的男子走了进来。

蓝芃芃！他叫我的名字。

那一刻，我有些恍惚，分不清他是简左还是我童年记忆中的白衣少年。

真的是你啊！他走进房间，门也随即关上，他的白色衬衫在昏暗的灯光下显得有些黯黄，像是棉布漂洗在旧时光中，衬衫虽然换掉了，我还是可以想象自己对着他喷饭时的样子。

简左！小追对于他的突然出现也显得有些错愕。

我只是觉得歌声好听，所以进来看看，是不是太冒昧了？

不会不会。这种时候一定是小追出来缓解尴尬。来，坐啊，帅哥喜欢喝酒吗？还是吃水果呢？

安小追。他正确地叫出小追的名字。

是,是我!小追露出迷人的笑容。

简左对于自己的好记性加以肯定,又看着我说,不介意我坐在这里听你们唱歌吧。

不会不会,麦霸向来都是我,芃芃,陪帅哥聊天啊。小追一把抢过麦克风继续走她的儿歌路线,别有用心地把我推在简左的身边。

我平时也常去那家书店,为什么都没有见过你。简左缓和气氛而找话题。

暑假,临时,打工。我用词尽量简单利落。

你还是学生?

是。

什么系?

导演系。

导演系,看来和我的工作有小小的关系,不过你唱歌这么好听,不唱歌真可惜。

我没想过要唱歌。

除了在书店,还有哪里可以找到你?他又问。

蛋糕店和冰淇淋店。这不是我胡编的理由,我真的又找了这两份来兼职,谁让我那么挚爱蛋糕和冰淇淋呢,吃不得,可以一直看并且闻它们的味道,对我来说就已经足够了。

好,我会找你。他笑了笑,再次露出洁白的牙齿。

你喜欢……

喜欢!很好听,你的歌。还没等我问完,他就抢过话锋。

其实我想问他喜欢蛋糕和冰淇淋吗?更准确地想问他小时候是否送过一个女孩糖果?

谢谢。我只能说。

好不好听?小追唱完后坐在简左的身边问。

嗯,嗯……简左摸着下巴,显得很为难。

当我没问!小追起身拿了罐装的可乐在手里摇了摇递给他,请你喝



东西啊。说完又奸笑了一下。

谢谢！简左全然没意识到危机。

等……我还没来得及阻止，简左已经溅了一身的可乐。

小追在一旁乐不可支，真不知道这鬼丫头每天心里都在想些什么。我抽出纸巾吸他衬衫上的可乐汁，还是可见斑斑点点的印迹。

就在我双手拿着纸巾在他身上乱抹的时候，他开口说，其实我比较喜欢手帕……

手帕手帕哪里有手帕，我脑子里突然想起他的手帕还在我的背包里，我又忙不迭地从背包里拿出手帕盖在他的衬衫上，才想起我用手帕擦过满是蜜汁的嘴巴，纸巾手帕蜜汁衬衫！这些词一股脑地涌上我的脑子。

对不起对不起！我迅速地把手帕抽开，又是一阵道歉。

简左非但没有生气，还自顾地笑起来，他的牙齿真的很白。

生气了？小追没良心地问。

我狠狠地瞪了她一眼，她又吐了吐舌头扮可爱，偏偏这招对我很奏效，我根本就拿她没有办法。

真对不起。虽然简左笑了，我心里还是觉得过意不去。

没事，真的。

你穿几号的衬衫？我问。

你是不是因为过意不去，所以想赔一件新衣服给我？他居然猜中我心里在想什么。

我猛点头。

其实……

我睁大眼睛认真听。

我今天心情不是很好，想出来走一走，刚好我走进了书店，刚好又让我遇见了你，我想约你或是留电话给你可是觉得很冒昧；刚好我很饿，刚好又遇见了你，刚好我也想换件衬衫，而你给了我一个换掉它的理由；刚好我想一个人喝闷酒，刚刚好听到这么动人的歌声，刚刚好，又，又让我遇见了你！

他说的一大圈刚好已经快要把我的头给绕晕了。

所以呢？小追问。

我现在心情很好了，谢谢。他冲我笑笑，蓝茕茕，谢谢你。

我被他谢到哑口无言。

喜欢这首歌？他问。

第一次听到这首歌的时候，觉得它很让我感动。

唱歌就应该保有这样的真诚和感动，感动你自己，你才能够感动别人。

我都说茕茕是耀眼的明星了！小追几乎将她的嘴唇贴在我的脸上。

不是凤凰吗？我说这句话的时候看着简左。

在我眼里是最美丽的凤凰。简左又说。

小追这一次没有再说那一句——一切，谁拿这种东西来作比喻。

这时，简左的电话响起，铃声是易滢的新歌，他也算是个称职的追星族。

他对着手机低语，表情温柔，我必须坦白，他和我所遇见的那些在校的男孩不同，简左的身上散发出一种独特的气质。

对不起。简左站起来说，我还有些事情要处理，要先走了。

我只是笑着点头。

谢谢你的可乐。对于小追的恶作剧，他丝毫不生气。

他打开门，刺眼的光再次照过来，我闭上眼睛，听到门慢慢地合上，他的脚步消失在耳边，我确定他的确出现过，简左。

我并不知道，生命里一场场的相遇，我并不知道，这是它为我准备的一场盛宴的开始。

4

再次遇见简左，直觉告诉我这不是巧合。

他在蛋糕店的橱窗户外张望，直到我们眼神交集，他的嘴角露出一抹笑意，大踏步地走到我面前。



您好,请问有什么需要?我摆出招牌微笑。

你几点下班?他反问。

如果没有意外,再过10分钟就好了。我继续笑。

好,我等你。

他等我,会不会是让我赔他衬衫呢?不然不可能隔天就找到我,我虽然告诉他我在冰淇淋和蛋糕店兼职,并没有告诉他在哪一家,我脑海里浮现小追的模样,一定是这个八卦女,但是我不会怪她。

我去更衣间换衣服,穿的是一条手工刺绣的长裙,干净的蓝色,背着银色的小包、蹬一双银色的平底鞋,把束了一天的长发绑成麻花辫,一身学生气地跑到站在店外的简左面前说,我好了。

好。他看了看我,面带笑容地往前走。

对不起啊……我紧跟着他说,我今天没带足够的钱,买衬衫的话可以先……我有些窘迫,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

他看着我笑。

先借你钱……我还是结结巴巴。

为什么要买衬衫?他依旧带着笑容。

昨天,我觉得很不好意思,我是真心诚意想要……

我没说让你赔。

可是……我总不能问他,那你来找我干吗?

是不是我突然出现,吓到你了。他摸了摸下巴说,我,我只是觉得你很可爱,慌乱或真诚的时候都很打动我,所以想见见你,我没想到会吓到你。

不是让我赔衣服啊!我有些失望。

如果你觉得不好意思,可以请我吃饭。他笑着说。

只要是能让我抹平心里的罪恶感,不管怎样我都愿意去做,我仰着头,看到干净的瓦蓝瓦蓝的天空,心里有种莫名的幸福感。

再看着他,白色的衬衫,单眼皮的眼睛透着些许忧伤,我很想走上前,对他说,你以前见过我吗?

你喜欢吃什么?就在我踌躇不前的时候,简左看着我问。